

及时更新高速路口、“G318”线、“S211”线、城市公交站牌等主要交通要道标语46幅。牵头制定印发《泸定县全面深入持久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实施方案》《泸定县创健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2020年工作实施方案》等指导性文件。6月，省民宗委推荐泸定县为第八批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候选。进一步打造提升泸定县民族团结进步“八进”活动示范点，将“六大战略”“乡村振兴战略”“幸福美丽新村”“全域旅游”纳入民族团结进步示范点打造内容。

机构编制

【概况】 2020年，县委编办紧扣县委工作思路，围绕服务中心大局，按照管住管好用活机构编制总体目标，坚持党管机构编制原则，开拓创新，不断提升机构编制部门履职能力。

【机构改革】 印发《关于泸定县综合行政执法机构设置的通知》（泸委编委〔2020〕1号），组建“5+1”综合执法队伍，明确6支队伍的管理体制、职责、编制等。根据综合执法改革需要，动态调整补充10个原执法部门16名编制，强化综合执法改革的支持保障力度。由县委编办牵头，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县行政审批局、县司法局参与，形成拟相对集中行使866项行政权事项报上级审批（行政许可66项、行政处罚770项、行政强制30项）。

【专项整治】 组织县应急管理局、县水利局、县自然资源局和县林草局召开“防、治、救”职责划分协调会，明晰责任划分；并深入7个乡镇开展“防、治、救”应急体系调研，收集建议意见9条，纳入整治范围2条。按照“清单制+责任制+限时办结制+销号制”模式，建立“四张清单”，明确责任单位、责任人、整改时限和具体成效。牵头组织完成《泸定县森林

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及其办公室工作规则》《泸定县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成员单位及职责分工》《泸定县森林草原火灾扑救协调联动工作机制》《森林草原防火目标考核细则（乡镇）》《火灾等级标准划分》《泸定县野外用火管理办法》《泸定县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基层森林防火队伍建设的意见》等制度。

【重点领域和行业改革】 动态调整2个部门17项行政权力（取消15项、新增2项），其中：行政强制1项、行政检查2项、行政处罚12项、其他行政权力2项。创新机构编制管理模式，督促指导县教育和体育局推进“县管校聘”，指导县教育行政主管部门制定《县管校聘编制调整方案》《泸定县“县管校聘”实施细则（试行）》，建立教师编制“总量控制，动态调整、有减有增”机制，优化12所学校编制；配合县教育和体育局完成9所小学和3所幼儿园12名校长的选聘；全县26所学校完成1008名教师的重新聘任，完成26所学校机构编制台账、上下编办理和实名制系统录入等。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 依据“双随机一公开”原则，从系统名录库随机抽取检查人员5家检查单位，就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变更登记和公示信息等验证核实，对抽查中发现事业单位开办资金与核准登记情况不一致、未按时申请变更登记等问题现场反馈。

【议事协调机构管理】 按照《泸定县议事协调机构管理办法》规定，落实“严控总量、动态调整、清单管理”原则，审核11个议事协调机构的设立、3个议事协调机构更名。

（陈 玲）

党校工作

【概况】 2020年，县委党校坚持以习近平新时

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中央、省、州党校工作会议精神，突出主业主课地位，充分发挥干部教育培训主阵地作用，为全县经济社会健康持续发展提供思想政治保证、人才保障和智力支持。

【干部培训】 全年举办县内主体班5期，包括县村（社区）党组织书记暨村级后备干部示范培训班、县集体经济发展干部人才专题培训班、乡镇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培训班、县驻村工作队全覆盖能力提升培训班、“红军长征精神党性教育”师资等培训班，共培训学员401人。四川长征干部学院甘孜泸定桥分院建院以来，成功承办州内外各级培训班次108期，共培训学员8000余人，其中州外73期，共培训学员4200余人次。

【调研工作】 派出骨干教师到天全、庐山、宝兴、康定及县内岚安、杵坭、烹坝等乡镇，开展教学路线调研考察，对教学网点的路线、地点、主题、讲解员、讲解内容等进行优化，为教学工作收集第一手资料，完善和充实教学课件。

【基础设施建设】 按照省委联合共建四川长征干部学院及县级党校分类建设的安排部署，协助制定《泸定县县级党校建设实施方案》，依托四川长征干部学院甘孜泸定桥分院建设契机，按照“三校合一”州县共建、集中办学模式，结合实际启动泸定党校提档升级。配合协助相关部门做好项目申报及建设规划等工作。已完成一期工程，占地26.28亩；建成综合楼1栋，建筑面积13919平方米，占地面积3079平方米，可同时容纳300人开展教学、会务活动。二、三期项目已完成用地规划、初步设计和可研报告编制工作。

【队伍建设】 派出校级领导及骨干教师9人次，分别到四川省委党校、省直机关党校、古田干

部学院、井冈山市红色文化培训中心等参加教育培训，提升师资水平及综合能力。建立健全外聘教师师资库，继续将涉及政策理论、法律法规、农村实用技术、基层党建、乡村旅游、红色文化等专业人员50余人作为党校兼职外聘教师。

【特色亮点工作】 县委党校、甘孜泸定桥分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秉承“红色传承、质量优先”的办学理念，突出“学习历史、增强党性”的教学目标，编制教学大纲，构建以红军长征精神党性教育为主导，拓展乡村振兴、生态建设、民族团结、两路精神等系列课程的教学内容布局，形成专题教学、互动教学、影视教学、体验教学等教育培训模式。围绕红军长征在甘孜，开发《狭路相逢勇者胜》《天堑大渡横——飞兵夺泸定》等8个专题课件，制作《回望历史砥砺前行》《石门坎战斗》等5个微党课。完成立项并结项《泸定县长征精神数据库建设资源收集与开发课题》课题研究项目1个；州社科院课题申报立项1个，题为《新时期民族地区党性教育策略研究——以泸定县委党校（四川长征干部学院甘孜泸定桥分院）为例》，填补县级党校课题研究的空白。坚持把泸定“四馆两碑一基地”作为红色教育重要载体，优化教学线路，完善短期、中期现场教学体系。加强与四川大学、省直机关党校、省旅游学院及周边县市党校等院校交流合作，推动资源共享、学员共育。省直机关党校、省旅游学院已将泸定县委党校设为党性教育基地。

党史研究

【概况】 2020年，县委党史研究室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按照“大党史、大宣传、大服务”的工作理念，